

深圳市威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迁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2 月 24 日，深圳市威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根据《深圳市威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迁扩建项目环评影响报告表》、《深圳市威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迁建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深圳市威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迁扩建项目验收报告表》等资料内容，严格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审批部门批复意见等内容要求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验收小组由监测单位、环评单位、工程单位、建设单位代表组成（名单附后），验收小组通过现场踏勘以及资料查阅，现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深圳市威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称项目）成立于 2014 年 07 月 30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119151442，于 2015 年 12 月取得原深圳市宝安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出具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查批复》（深龙华环批[2015]100812 号），同意其在深圳市龙华新区龙华办事处清祥路清湖工业园宝能科技园 9 栋 B 座 15 楼开办，项目按申报的方式从事环境检测（水和空气、生活饮用水、空气和废气、室内空气、工作场所空气、土壤、底泥、噪声、振动、照度检测）；日用品、轻工产品、环保建材、包装材料、化工产品、食品及食品包装材料的检测等服务。主要工艺为接单、现场采样、检测、出具检测报告。

因企业发展需要，项目迁至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上芬社区第五工业区一区 61 号 101 一至四楼，项目迁址后继续从事原有的检测等服务，同时增设海洋环境检测服务，且增加年检测样品 1 万批次，即迁址后从事环境检测（水和空气、生活饮用水、空气和废气、室内空气、工作场所空气、土壤、底泥、噪声、振动、照度检测）；日用品、轻工产品、环保建材、包装材料、化工产品、食品及食品包装材料的检测；海洋环境检测。年检测样品增加至 7 万批次，员工人数由 50 人增至 150 人。项目厂房为租赁，租用厂房建筑面积为 3200 平方米，目全年工作 30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 年 11 月深圳市威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委托深圳市浩天鹏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深圳市威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并在 2020 年 11 月

27 日取得《关于深圳市威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迁扩建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批复》（深环〔2020〕000198 号）。

（三）投资情况

项目环评阶段预计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9 万元，约占总投资 2.9%。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及环保投资与环评预计一致。

（四）验收范围

本次竣工验收的范围为项目产生的有机废气、无机废气、厂界噪声以及固体废物。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环评及批复阶段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对比，项目实际工程建设量与环评报告及批复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建设情况

（一）废水：

1、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所在工业区配套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龙华水质净化厂集中处理达标排放，生产废水委托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拉运处理。

（二）废气：

1、有机废气：3 楼有机实验室产生的有机废气由风机（风机风量为 $11000\text{m}^3/\text{h}$ ）收集并引至楼顶经 1 套 UV 光解净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21m 高的 P1 排气筒排放；4 楼有机实验室产生的有机废气由风机（风机风量为 $11000\text{m}^3/\text{h}$ ）收集并引至楼顶经 1 套 UV 光解净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21m 高的 P2 排气筒排放；

2、3 楼无机实验室产生的酸性废气由风机（风机风量为 $9000\text{m}^3/\text{h}$ ）收集并引至楼顶经 1 套碱液喷淋装置处理后，经 20m 高的 P3 排气筒排放；4 楼无机实验室产生的酸性废气由风机（风机风量为 $9000\text{m}^3/\text{h}$ ）收集并引至楼顶经 1 套碱液喷淋装置处理后，经 20m 高的 P4 排气筒排放。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气治理设施

实验室 3F/4F 有机废气通过 2 套 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21m 高的“3F 有机废气 P1 排气筒（FQ-0001）”、“4F 有机废气 P2 排气筒（FQ-0002）”排放，根据验收相关要求进行了监测，监测频次为处理前每天 3 次，处理后每天 3 次，连续监测 2 天。监测结果表明废气中主要污染物能够达到环评及批复中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表 2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实验室无机废气通过 2 套碱液喷淋装置处理后通过 20m 高的“3F 无机废气 P3 排气筒（FQ-0003）”、“4F 无机废气 P4 排气筒（FQ-0004）”排放，根据验收相关要求要求进行监测，监测频次为处理前每天 3 次，处理后每天 3 次，连续监测 2 天。监测结果表明废气中主要污染物硫酸雾、氯化氢、氟化物达到了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表 2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限值要求，氨达到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2 的标准限值要求；

无组织排放废气根据验收相关要求要求进行监测，监测频次为每天 3 次，连续监测 2 天。监测结果表明无组织排放的废气中主要污染物氟化物、硫酸雾、氯化氢、总 VOCs 均能够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表 2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限值，氨则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1 新扩改建标准限值。

2、厂界噪声

厂界噪声根据验收相关要求要求进行监测，监测频次为每天昼、夜间各监测 1 次，连续监测 2 天。监测结果表明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要求。

3、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分类收集，避雨堆放，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无害化处理，垃圾堆放点定期消毒、灭蝇、灭鼠；工业固体废物集中收集后交专业回收单位回收利用；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交由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处理处置。

五、竣工验收结论

深圳市威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迁扩建项目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配套的环保设施及措施已按环评要求建成和落实，经验收监测各项污染物指标均符合相应的排放标准。现场验收时各处理设施运行正常，基本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可以通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

六、后续要求

- 1、项目运营过程中加强生产管理与设备维护，落实本项目的各项治理措施，加强对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制定有效的管理规章制度，落实到位，防止出现事故性排放；重视引进和建立先进的环保管理模式，完善管理机制，强化企业职工自身的环保意识。
- 2、加强废气治理设施的日常运行维护，建立运行记录台账，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 3、对固体废物实施分类收集，做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防止出现二次污染。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人员名单（签到表）

工作单位	姓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名
深圳市威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刘瑞珍	法人代表	13682644188	刘瑞珍
深圳市威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杨力	技术副总	18319032232	杨力
深圳市浩天鹏科技有限公司	齐立平	工程师	17727829065	齐评
深圳市保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陈俊标	工程师	13926115351	陈俊标
广东迅捷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王志文	技术负责人	13686834704	王志文

